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張怡欣
電話：7273173#623
傳真：7268364
電子信箱：misshiya@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401543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簡章彙編（修正版）（電子檔1份）（376470000A_1140154390_ATTACH1.pdf）

主旨：有關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簡章彙編修正核定版，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21日臺教師(一)字第1140041552號函辦理。
- 二、修正旨揭簡章第68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甄選總分門檻」（自820分修正為770分），餘無異動。
- 三、檢送臺灣北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簡章彙編(修正版)1份。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



教務處 收文:114/04/22



1140001370

有附件